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05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90,151,515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信出版	股票代码	3007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海东		孙微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7号嘉铭中心A座5层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27号嘉铭中心A座5层
传真	010-84156171		010-84156171
电话	010-84156171		010-84156171
电子信箱	IR@citicpub.com		IR@citicpub.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根据开卷发布的《2023年图书零售市场年度报告》,2023年中国图书零售市场码洋规模同比增长率由2022年的负增长转为正向增长,同比上升了4.72%;但由于零售折扣的下降,实洋规模同比下降了7.04%。实体店、平台电商、垂直和其他电商渠道仍呈现负增长,同比分别下降了18.24%、3.68%和10.08%;短视频电商依然呈现高速增长态势,同比增长70.1%,成为带动整体零售市场增长的主要动力。细分市场中,文学、传记、学术文化、心理自助、生活等品类呈现正向增长。

艾媒咨询预计2023年中国知识付费用户规模将突破5.7亿人,市场规模约为1,802.7亿元。知识付费行业呈现几个趋势,短视频、直播形式的内容消费增长相对较快,知识内容供给自媒体化、分散化,单一知识付费向多场景知识服务延展。

《出版人》杂志于2023年11月发布了覆盖全国1365家实体书店的"2023年上半年实体书店经营情况调研"结果。在反馈调查问卷的门店中,营业额实现增长或持平的门店占比超54%,实现经营性盈利的门店占比近28%,非书业务和线上销售的营业收入占比出现较大提升。

2023年,人工智能生成内容(AIGC)技术进入大众视野,带来内容行业的一场技术变革。国家网信办联合七部门发布了《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规范AIGC健康发展,内容审查、知识产权保护、数据安全等仍是重点关注问题。业内普遍预期AIGC技术将对出版业产生深远影响。

(2)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图书出版与发行业务、知识服务业务和文化消费业务。公司出版领域涵盖主题出版、经济与管理、少儿、文学、传记、科普、生活、艺术等主要图书品类,图书销售覆盖全模式、全渠道,内容电商自播发展迅速。知识服务业务面向音视频平台供给数字内容,运营中信书院app,提供电子书/有声书/图书解读类产品、课程、播客、视频节目、论坛、研学等泛知识服务。文化消费业务以中信书店为核心品牌,布局国内重要城市机场、商务区和城市休闲中心,以覆盖全书业的图书、文创商品、餐饮供应链为基础,围绕用户流量运营,开展线上和线下融合销售。

(3)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1,695.71万元,同比下降4.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635.72万元,同比下降7.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188.48万元,同比下降47.7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5.59%。公司业绩下滑主要受消费市场疲软,以及图书渠道结构性变化导致折扣进一步降低的影响。公司图书出版主业优势稳固,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知识服务业务盈利模式基本成熟,文化消费业务回暖。

1.承担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为繁荣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做贡献。

公司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持续加强文化精品创作生产,深化文明交流互鉴,提升国际传播效能。报告期内,公司出版图书入选国家和部委级奖项及重点项目44项。其中,《中国大猫》入选2022年度"中国好书",《敦煌奇幻旅行记》系列等多部著作入选"十四五"国家重点出版物、国家出版基金、国家社科基金等项目。公司全年面向海外30余个国家和地区输出版权404项,目前已与27个"一带一路"国家展开出版合作。中信书店旗下多家门店获评"2023年北京市示范书店",并荣登"2023年北京文化消费品牌榜·年度文化消费发展力金榜"。公司与合作伙伴联合主办"2023年ESG全球领导者大会",7位诺贝尔奖获得者、34位顶级专家学者代表、48位企业家代表、56位国际性机构组织代表参会交流,国际影响力持续提升。

2.持续领跑大众出版市场,多品线市场占有率排名攀升。

根据开卷报告数据,2023年公司在整体图书市场中的实洋市场占有率为3.25%,较去年同期提升0.22 个百分点,龙头地位稳固。细分领域中,经管、心理自助、传记类图书排名市场第一,少儿、自然科学类图书跃升至市场第二位,文学、艺术类排名大幅提升。年内出品的《埃隆·马斯克传》《相信》《自我突围:向理想前行》《一只很没耐心很没耐心的毛毛虫》《5000天后的世界:AI扩展人类无限的可能性》《流浪地球2电影制作手记》等新书广受好评。

3.选题、策划、营销一体化推进,数据和技术驱动出版规模和效率双提升。

公司深挖细分垂类读者需求,专注内容价值传播,对选题、内容策划、营销方案、渠道策略进行整体规划、一体化推进。年内推出覆盖经济管理、学术文化、少儿、文艺动漫、生活的全品线百种精品力作进行深度运营,"金品工程"初见成效。图书产品进行标签化管理,借助数智出版系统提升营销转化和印量管理自动化水平。2023年公司覆盖的10个主要细分领域的TOP500畅销书上榜次数总计309种次,同比增加5.5%;图书动销品种数同比提升6.3%;在保持全国最大的大众图书品种规模的基础上,实洋品种效率进一步提升0.12,达到5.18;新媒体自播优势显著。

4.知识服务业务坚持内容创新、模式突破,出版融合发展再升级。

报告期内,公司力推多部精品有声书,包括瞿弦和播讲的《百年不了情——我与伯父周恩来相处的日子》,敬一丹、郎永淳播讲的《相信》,王明军播讲的《埃隆·马斯克传》等,多部作品荣登各大有声图书排行榜第一名;原创投教视频栏目《麦子店观察》总观看量超过800万人次;原创财经知识播客《知本论》全平台总播放量近100万,荣登喜马拉雅中文商业评论年度播客排行榜。"观念insight"栏目打造多场大型直播对谈,包括科特勒×杨飞×之恒、拉姆·查兰×关明生、里夫金×管清友等,凯文·凯利×尹烨的对谈传播超过2,000万人次。探索企业知识服务新模式,推出"企学堂"标杆企业探访产品;启动线上学习平台建设,已上线超2,000门培训课程。在百度世界大会上与百度联合发布"中信书院AI阅读助手"插件,迈出AIGC应用第一步。

5.文化消费业务明确效益导向,专注专业能力打造和电商融合。

中信书店定位城市文化空间运营商,坚持打造内容策划、选品、供应链等核心专业能力,全国合作出版社300余家,图书SKU超40万种,臻选新锐消费和文创品牌500余个,SKU超20,000种。实体门店持续优化调整,机场店恢复明显,商务店标准化模型进一步完善,城市休闲店专注打造标志性体验空间,引入快闪展览、地方风物、品牌合作等新探索,整体坪效同比提升68%。线上文化消费依托选品、供应链和内容策划能力打开新局面,中信书店信选商城稳步发展,拓展新媒体内容电商矩阵,发起时尚潮流趋势话题,以内容输出、立体营销、商品触达构建文化消费新场景。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年末
总资产	3,337,476,742.68	3,193,190,311.62	4.52%	3,385,057,001.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5,855,000.84	2,061,716,250.30	2.14%	2,032,586,829.36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	1,716,957,085.59	1,800,734,642.64	-4.65%	1,922,104,55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357,228.74	126,087,994.09	-7.72%	241,598,489.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884,817.81	118,434,788.92	-47.75%	211,977,57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24,067.06	146,393,502.51	36.63%	284,871,196.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1	0.66	-7.58%	1.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1	0.66	-7.58%	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9%	6.16%	-0.57%	12.3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26,742,009.99	445,910,531.16	413,000,765.69	431,303,77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33,175.35	48,812,296.90	35,436,586.85	-9,924,83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570,764.72	49,897,411.29	29,279,009.98	-56,862,36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9,455.15	53,831,460.12	31,169,585.70	121,982,476.3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2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2.70%	119,225,000.00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80%	20,536,36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51%	961,481.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兴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9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889,7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7%	884,3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675,917.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585,070.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6%	499,874.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4%	45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中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前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新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体育文化休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瑞兴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丰润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泓德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新增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阿拉丁传奇科技有限公司	退出				
平安资管-工商银行-如意2号资产管理产品	退出				
创金合信基金-中国银行-创金合信鼎泰3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退出				
上海泰唯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泰唯信价值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定期支付双息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李惠美	退出				
UBS AG	退出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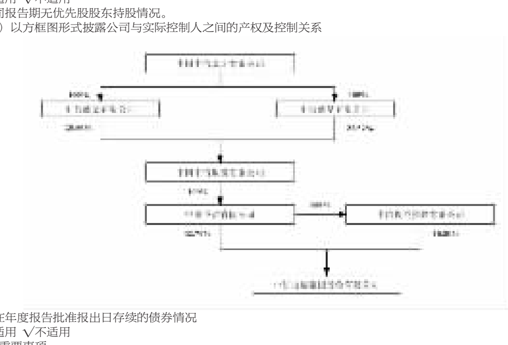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以践行"文化强国"战略为最高使命,以高质量发展为首要任务,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牢牢把握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定位于服务大文化产业,做文化产业数字经济的创新者和先行者。持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铸造"优质内容创作"和"智能化的知识数据"两大核心竞争力,努力成为深化文明交流互鉴、弘扬中华优秀文化、提升中国文化世界影响力的重要力量。

公司以创建影响力世界一流企业为远景目标,聚焦发挥国有头部大众出版机构的引领力,稳步推进"十四五"战略规划重点工程——"文化强国主题出版精品工程""数智内容平台工程"和"文化消费生态圈工程"。坚定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扎实研究、深化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对内容产业的赋能,以科技驱动产品力、营销力升级,激发人力、知识、数据、IP、技术、组织力、资本等生产要素效用,努力提升全要素生产效率,打造新质生产力。以市值管理视角优化资源配置,充分发挥品牌和协同效能,将战略规划、产品/模式创新、战略合作、品牌发布一体化推进。

(二)2024年经营计划

1.图书出版业务对标国际一流出版集团,不断强化市场优势地位。

公司以打造领先的头部出版集团和创新型数字化文化机构为目标,继续推进"细分头部策略",提高公司在各品类大众图书赛道的市场占有率和引领力。公司将加大投入构筑版权壁垒,加强选题顶层设计规划,2024年将围绕"重新发现中国",以图书、数字化媒体、展览、文创等融合出版形式推进相关项目,在财经、社科学术通俗读物、国际传播、前沿科技、生命科学、国漫、青年文学、国风国潮美学、"健康中国"等领域落实十大重点出版工程,加强策划力度和资源倾斜,专注打造一流内容。继续深化出版人平台机制改革,推进内部"举手制"培养新一代出版人,外部"招手制"加大引进优秀出版人和策划团队,激发出版人活力。以品效、人效为核心优化出版流程管理,推广、深化AIGC技术在出版流程的应用,进一步提质增效。

加速构建青少年阅读服务体系,以研发为驱动,聚焦儿童成长特质,为家庭提供有效、系统的阅读整体解决方案。以IP逻辑驱动,深化动漫文创战略,打造公司新的业务增长驱动力量。

2.重点发力垂类渠道运营和内容营销能力,以数据和科技驱动高效能营销发行体系。

渠道发行以客户为中心,赋能、服务客户,结合细分市场需求,全力提升细分垂类渠道运营能力。客户分类和产品标签进一步精细化,并据此匹配差异化渠道策略。全面转变营销运营思路,建立基于内容策划的短视频营销专业体系和基于数据的数字化分发体系,在各平台铺设视频账号矩阵和垂类书标签社群,打响中信高品质内容标签,打造、升级为营销发行的核心能力。完善产品和营销数据模型,应用AIGC技术提升营销效率、优化精准投放。

3.知识服务业务重心向B端转移,围绕产业升级进程中的企业需求构建产品和服务体系。

知识服务业务围绕产业升级进程中的普遍问题和深层次矛盾,重点面向政府机构和企业提供全方位、多场景的知识服务解决方案。重组、升级为三条业务线——政企知识服务整合优质内容和文创产品,打响"中信知识礼物"品牌;财经专家智库论坛基于覆盖全球专家的"知识共同体",打造中国智慧、中国方案、中国力量的知识服务影响力;信息知识创新服务平台将知识产品做数据化、信息化升级,努力探索AIGC数智阅读新业态。

4.文化消费业务夯实"平行"文化空间运营的底层专业能力,致力于成长为优秀的"城市文化空间"运营商。

文化消费业务继续夯实内容策划、选品、供应链的专业能力,高效支撑中信书店线上+线下"平行"文化空间运营,释放中信书店品牌效能,着力拓展对外输出专业能力的商业模式。进一步发展新媒体内容电商矩阵,发挥内容策划和消费心智引领优势,打开"书店"新局面。抓住城市文化生态和垂类用户的真实消费需求,精选垂类专业领域伙伴发展合作和联营,形成可赋能、可拓展、可持续的文化消费新生态。

5.将市值管理作为重点工作推进落实,用好资本工具支持构建第二增长曲线。

公司始终致力于提升内在资产质量和文化影响力,为股东创造长期可持续价值,2024年也将积极研究、沟通多种市值管理直接工具,清晰表达对高质量发展的决心和信心。密切关注有助于核心竞争力打造、产业转型升级、生态圈扩展的优质资产,择机推进投资并购,加速构建第二增长曲线。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03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6,357,228.74元。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已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公司2023年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公司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060,646,445.34元。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当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公司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公司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98,333,215.29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1,181,555,799.42元。按照孰低原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060,646,445.34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3年12月31日的公司总股本190,151,5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0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58,946,969.65元(含税),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利润分配预案发布后至实施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二、董事会意见

本次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和公司股东的利益,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因此,同意将该议案提请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08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相关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3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监事会及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及北京《经济导刊》杂志社有限公司、中信联合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中信书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信睿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中信楷岚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上海中信大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99.86%,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99.99%。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内部监督、企业文化、社会责任、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行政管理、内部报告、信息系统等方面;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发展战略、投资与资金活动、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合同及印章管理、财务报告和信息系统、关联交易等方面。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4%	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2%≤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4%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利润总额的2%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的金额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0.5%	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0.3%≤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0.5%	错报<合并会计报表营业收入的0.3%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重大错报。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②对已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错报进行错报更正; 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④公司审计委员会或内部审计机构对财务报告的监督无效。
重要缺陷	内部控制中存在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可能对公司财务报告产生重要影响。具体体现在以下方面: ①关键岗位人员舞弊; ②公司财务报告编制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披露要求,导致财务报告出现重要错报; ③对公司财务报告编制过程的内控监督机制存在缺陷,可能对财务报告的可靠性产生重要影响。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500万元人民币≤损失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损失金额<5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①违反法律法规,导致被国家行政法律部门、监管机构重大处罚; ②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③出现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和质量方面的重大事故,导致严重后果; ④中高级管理人员流失严重; ⑤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未得到整改。
重要缺陷	①未执行公司制度和规章,造成公司经济损失; ②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③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④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未得到整改。
一般缺陷	未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五、相关批准程序及审核意见

1.批准程序

2023年3月1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同意《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3.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01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3月1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斌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3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转和稳健发展。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分别提交了《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听取了总经理陈炜先生所作的《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认为公司经营管理层认真贯彻落实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了2023年度主要工作及取得的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90,151,5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8,946,969.6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确认,公司2023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产生的正常业务往来,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鉴于公司开展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关联董事王斌、宋军、刘广、叶瑛、张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取得了独立董事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具体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票据贴现、票据承兑、信用证、保函等;授信期限为1年(起止日以华夏银行系统内日期为准),该笔授信的担保方式为信用。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及品种将视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鉴于该事项涉及关联方,出于谨慎性原则,关联董事王斌、宋军、刘广、叶瑛、张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并且得到了较好的贯彻和执行,能够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和控制经营风险提供保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相关意见公告》。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并取得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10.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另行确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并对外发布相关的会议通知。

表决情况: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5.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02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3月1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3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卓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忠实、勤勉、有效地履行监督职权和职责,积极开展相关工作,并对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权益,为公司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兼顾了公司与股东的利益,有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需要,《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相关意见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已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及2024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情况: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07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12月31日可能出现减值迹象的存货、预付款项、应收款项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测试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2023年度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资产范围和金额

经测算,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合计为5,173.37万元,包括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5,263.15万元及本期转回资产减值损失89.78万元,同时减值准备核销373.14万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报告期计提	本报告期转回	本报告期转(核)销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12.54	248.19	81.21	-	679.5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6.58	26.67	8.57	-	224.68
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2,787.56	2,279.69	-	-	5,067.25
原材料跌价准备	115.59	150.34	-	265.93	-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5,210.57	2,369.28	-	107.21	7,472.64
发出商品跌价准备	1,468.77	188.98	-	-	1,657.75
合计	10,301.61	5,263.15	89.78	373.14	15,101.84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应收租赁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公司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公司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和应收租赁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销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保证金及押金、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2.预付款项减值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图书市场的最新情况和行业监管政策等影响因素,组织编辑人员评估存在预付款项的在编选题继续出版的可行性,当评估结果为不再具备出版可行性时,按预付款项的100%提取减值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在库、在厂出版物

在库、在厂出版物有特定处理渠道的,则按特定渠道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及预计损失并单独测试确认存货跌价准备;在库、在厂出版物没有特定处理渠道的而采取一般销售渠道的,其存货跌价准备具体标准为:

项目	计提标准(注)
音像、杂志、期刊和其他特别认定的出版物	按期末在库存货实际成本提取
入库库龄1年以内的纸质出版物	不计提
入库库龄1-2年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库库存码洋提取15%
入库库龄2-3年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库库存码洋提取25%
入库库龄3年以上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库库存码洋提取35%

(2)在途和委托代销出版物

项目	计提标准(注)
音像、杂志、期刊和其他特别认定的出版物	按期末在途存货实际成本提取
出库库龄1年以内的纸质出版物	不计提
出库库龄1-2年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途库存码洋提取15%
出库库龄2年以上的纸质出版物	按期末在途库存码洋提取25%

(3)文化办公用品及其他商品,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以上所有各类存货的跌价准备的累计提取额,均不得超过其实际成本。

注:码洋指图书产品的定价乘以数量所得出的金额。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3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减少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5,173.37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事项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相关的财务数据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

证券代码:300788 证券简称:中信出版 公告编号:2024-004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王斌、宋军、刘广、叶瑛、张伟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届时关联股东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2024年2月底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中国中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图书、版权及其他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商品、材料、设备等	参考市价	400.00	10.63	107.73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0.00
	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小计					107.7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销售图书、文创产品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商品等	参考市价	15,000.00	838.75	5,754.26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1,001.85
	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小计					6,756.1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服务费	参考市价	2,500.00	90.78	587.42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121.43
	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小计					708.8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服务费	参考市价	1,500.00	257.80	816.40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0.00
	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小计					816.40
关联租赁(租出)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使用权资产)	参考市价	200.00	12.17	72.28
	宁波信睿文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09
	小计					80.37
关联租赁(租入)	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房屋租赁	参考市价	300.00	28.13	112.03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0.00
	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0
	小计					112.03
关联理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	参考市价	50,000.00	8,200.00	13,400.00
关联存款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在关联方存款	参考市价	300,000.00	146,740.40	130,609.6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653.55
	小计					159,263.24

说明:①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商品主要为图书,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是与公司主营相关的文化活动,购买关联方商品、接受劳务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合作。鉴于中信集团和中信有限下属公司众多,且向公司购买图书或提出劳务需求的计划具有不确定性,故在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等处未列明关联人明细,仅以"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列报;②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的预计额度为任一时点使用资金的最高额度,在该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年发生金额为2023年任一时点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的最高额;③关联存款业务,上年发生金额为2023年期末存款余额,2024年预计金额为日最高存款限额,且预计金额的额度可由关联方共同使用;④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内部调剂使用相关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具体交易内容和金额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图书、版权及其他与日常生产经营相关的商品、材料、设备等	107.73	300.00	0.29%	-64.09%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销售图书、文创产品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商品等	5,754.26	11,000.00	4.17%	-38.58%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1,001.85			
	小计		6,756.1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服务费	587.42	1,100.00	7.39%	-35.56%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121.43			
	小计		708.8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合营、联营企业	服务费	816.40	1,500.00	1.62%	-45.57%
关联租赁(租出)	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使用权资产)	72.28	100.00	73.87%	-19.63%
	宁波信睿文化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8.09			
	小计		80.37			
关联租赁(租入)	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租赁	94.09	200.00	8.14%	-43.9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8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56			
	小计		112.03			
关联理财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	13,400.00	50,000.00	不适用	-73.20%
关联存款	中信财务有限公司	在关联方存款	130,609.69	300,000.00	95.74%	-46.9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653.55			
	小计		159,263.24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达到预计金额的80%,主要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基于原有业务类型考量,与关联方可能签署合同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 上述实际发生按照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确定,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也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达预计金额的80%,主要是公司预计时按照最高额预估,实际发生按照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确定,与预计差异较大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说明:①公司向关联方销售的商品主要为图书,向关联方提供的劳务是与公司主营相关的文化活动,购买关联方商品、接受劳务是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合作。鉴于中信集团和中信有限下属公司众多,故在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接受劳务等处未列明关联人明细,仅以"中信集团、中信有限及其下属公司"列报;②公司向关联人租入房屋的实际发生金额包括公司作为承租方于当年确认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以及公司作为承租方于当年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③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的预计额度为任一时点使用资金的最高额度,在该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实际发生金额为2023年任一时点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的最高额;④关联存款业务,预计金额为日最高存款限额,2023年实际发生金额为2023年期末存款余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上述关联人中,中信集团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中信有限为公司控股股东,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财务有限公司、中信京城大厦有限责任公司等公司均为中信集团实际控制的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郁榘文化生活(苏州)有限公司及北京华普亿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均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与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具备持续经营和服务的履约能力,与公司近几年的关联交易中资信情况良好,违约风险较小。

四、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包括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在关联方存款、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及其他关联交易,按照市场价格、行业惯例等市场化方式协定交易价格;对于没有市场价格的,按照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原则由双方协商定价,确定出公平、合理的价格。

公司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主要是择机购买低风险类短期理财产品,包括金融性投资产品中货币市场基金、保本类结构性存款、保本类收益凭证、银行理财(所选取的银行理财产品风险等级不得超过PR2,且底层资产不得含有权益类、商品类及金融衍生品资产)等。

公司2024年度与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预计发生存款关联交易,存款利率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交易定价公允,充分保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与关联人中信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约定年度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0亿元。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及购买关联方理财产品等是公司日常经营的正常业务行为;而且交易价格符合市场规则,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六、与关联人累计12个月关联交易情况

2023年8月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共同对中国经济信息社有限公司进行投资,公司以自有资金投资10,000万元人民币。前述关联交易事项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累计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故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审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产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本年度实际发生额未超出预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达到预计金额的80%,主要是因为公司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基于原有业务类型考量,与关联方可能签署合同的上限金额,实际发生额是根据市场情况、双方业务发展、实际需求及具体执行进度确定,导致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一定差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也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对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亦符合公司开展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核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八、独立董事的意见

公司2023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生产经营需要与关联方产生的正常业务往来,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未达预计金额的80%,主要是公司预计时按照最高额预估,实际发生按照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确定,与预计差异较大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公司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符合公司2024年度实际经营管理需求,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不构成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信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15日